

恩平市圣堂镇中心小学 B15 号地块房屋拆卸、地面硬底化及校内综合楼外墙修缮等工程监理服务采购需求书

一、供应商资格（资质）要求

- （一）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三）投标人应当具有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或乙级以上资质。
- （四）在信用中国和信用广东存在近两年内有失信行为记录的，项目业主有权取消该中选服务机构的报名和中选资格。

二、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服务类型：工程监理。

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根据建设需要，完成恩平市圣堂镇中心小学 B15 号地块房屋拆卸、地面硬底化及校内综合楼外墙修缮等工程监理。

三、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服务地点：恩平市圣堂镇中心小学

服务方式：上门服务。

四、采购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

- （一）本项目预算金额为人民币 17030.57 元，根据发展改革委、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发改价格(2007) 670 号)，以建安工程中标价的 1.8%

进行计算。

（二）本项目采用直接选取方式。

五、服务时间

服务期：本项目服务期为 60 个工作日内，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

六、验收

（一）验收时间。

服务期结束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二）验收程序。

验收方式：采购人和供应商共同验收。

（三）验收标准。

验收标准：《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50319-2018）。

（四）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

对于验收不合格的处理办法：服务供应方在 5 个工作日内整改完毕；若在限定时间内未完成整改或整改不合格的，采购方有权无条件解除合同。

七、结算方式

服务期满并验收合格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按合同支付服务费人民币 17030.57 元。

八、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义务的，对方可以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支付价款或者报酬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价款或者报酬。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九、解决争议方式

政府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政策相抵触。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采购单位（公章）：恩平市圣堂镇中心小学

日期：2025年12月25日